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ICHANG OCEAN PARK HOLDINGS LTD.

海昌海洋公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55)

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乃由海昌海洋公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4)條作出。

核數師辭任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布，由於本公司與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未能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審核費用達成協議，故安永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2024年12月6日起生效。

安永已於其日期為2024年12月6日的辭任函件中確認，並無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或債權人垂注。董事會與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亦已確認，除審核費用外，本公司與安永之間並無其他意見分歧或未解決事宜，或有關上述辭任的其他情況須提請股東及本公司債權人垂注。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確認，安永尚未開始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任何審核工作。因此，預期更換核數師將對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審核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安永於過往年度對本集團提供的專業服務及支持表示衷心感謝。

委任核數師

董事會進一步宣布，經審核委員會推薦建議，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衛」）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自2024年12月6日起生效，以填補安永辭任後的臨時空缺。國衛的任期將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為止。

於評估委任國衛時，審核委員會已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國衛的費用報價及審核建議；(ii)其為聯交所上市公司處理審核工作的審核經驗、行業知識及技術能力；(iii)其對本集團的獨立性及客觀性；(iv)其市場聲譽及往績記錄；(v)其資源及能力，包括人力、投入時間及審核工作團隊的組成；及(vi)會計及財務匯報局刊發的指引。基於上文所述，審核委員會已評估並認為，國衛乃獨立、可勝任並有能力擔任本公司核數師。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更換核數師將可提高本公司審核工作的成本效益，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國衛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表示熱烈歡迎。

承董事會命
海昌海洋公園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曲乃杰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2024年12月6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曲乃杰先生、曲程先生及李珂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旭光先生、Go Toutou先生（前稱吳桐桐先生）及袁兵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軍先生、朱玉辰先生及沈涵女士。